

乳山市科学技术局

关于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审核实施意见

乳科发〔2021〕3号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有关规定，为进一步做好我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细化管理职责，确保我市认定管理工作规范、高效，审核把关到位，特制定如下审核实施意见。

一、组织与实施

乳山市科学技术局、财政局、乳山市国家税务局等主管部门严格按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有关规定，共同做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由科技、财政、税务部门组成的联动机制，对受理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复审、更名等申请材料，由科技局牵头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有效性等进行核实。

二、认定程序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采取企业提交申请，乳山市科技局通过现场核查、调阅相关资料等方式对申报材料中知识产权、近三年项目研发活动和成果转化情况、年度的科技

活动人员和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情况、研发组织管理水平等内容的真实性、合规性进行形式审查，审查结果报乳山市委、市政府通过后，行文推荐至威海市科技局复审。

具体申请程序如下：

（一）企业自我评价。申请企业对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进行自我评价。

（二）注册登记。符合条件的企业登录科技部政务服务平台（网址：fuwu.most.gov.cn）进行注册登记，通过系统上传至省认定办公室，省认定办公室对企业身份进行确认激活后，企业可以开展后续申报工作。

（三）填写材料。在规定申请时间内，企业根据获得的用户名和密码进入网上认定管理系统，按系统要求填写材料（书面材料需经核实后由乳山市科技局统一报送威海市科技局）。

三、认定条件及审核标准

（一）企业证照

审核标准：1.证明企业依法成立的相关注册登记证件齐全。2.企业名称、证照号码、注册时间、注册资金与企业注册登记 表一致。3.注册时间满一年。

（二）知识产权

审核标准：1.知识产权权属人与申请企业一致，通过受让、受赠等方式取得的知识产权有变更证明。2.知识产权为中国境内授权或审批审定，并在中国法律的有效保

护期内。3.承诺按 11 类评价的知识产权首次使用，知识产权有多个权属人时，需提供其他权属人同意该企业使用本知识产权申报高新技术企业的声明，所有权属人需加盖公章。4.主要情况表、知识产权汇总表填写的数据一致，与提供的知识产权证书（或授权通知书+缴费凭证）名称、类别一致。

（三）技术领域

审核标准：1.企业注册登记表主营产品(服务)技术领域与主要情况登记表一致。2.知识产权所属技术领域、研发活动技术领域、高新技术产品技术领域以主营产品（服务）技术领域为主。3.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规定范围。

（四）企业职工及科研人数

审核标准：1.企业职工、科技人员比例、人员学历结构情况说明，包括在职、兼职和临时聘用人数（须在企业累计工作 183 天以上），附社保缴纳人数证明材料。2.主要情况表、人力资源情况表中职工总数与社保缴纳汇总数一致，不一致的有合理的说明。3.科技人员占职工总数比例大于 10%，附科技人员名单及其工作岗位情况，名单中科技人员数与主要情况表、人力资源情况表中科技人员数一致。

（五）研究开发费用审计报告

审核标准：1.近三个会计年度的研究开发经费专项审计报告（可三年合一，经营不满三年的按实际年度）齐全。2.审计报告有备案标志、会计师事务所公章、注册会计师签名。3.审计报告有研发活动符合归集重点支持技术领域的依据说明、研发费用

归集范围及来源说明、企业已建立专账或辅助账说明等。4.近三年研发费用总额、在中国境内研发费用、基础研究费用与主要情况表填写一致。5.境内研发费用占总研发费用比例 > 60%。6.研发费用总额占销售收入总额比例达标(最近一年销售收入小于 5,000 万元（含）的企业，比例不低于 5%，最近一年销售收入在 5,000 万元至 2 亿元（含）的企业，比例不低于 4%;最近一年销售收入在 2 亿元以上的企业，比例不低于 3%。

（六）高新技术产品（服务）审计报告

审核标准：1.近一个会计年度的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专项审计报告齐全。2.审计报告有备案标志、会计师事务所公章、注册会计师签名。3.审计报告有认可为高新技术产品的依据说明。4.总收入、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与主要情况表填写一致、与上年度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情况表中产品（服务）名称、数量和上年度销售收入数据填报一致。5.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占近一年总收入比例 > 60%。

（七）企业年度纳税申报表

审核标准：1.近三个会计年度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包括主表和附表）（经营不满三年的按实际年度）盖有主管税务机关印鉴。2.主管税务机关印鉴清晰。

（八）财务审计报告

审核标准：1.近三个会计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会计报表、会计报表附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经营不满三年的按实际年度）齐全。2.审计报告有备案标志、会计

师事务所公章、注册会计师签名、营业执照复印件。3.近 3 年净资产、销售收入、利润总额与主要情况表填写一致。

（九）科研活动材料

审核标准：1.企业研究开发活动情况表中研发活动名称、数量、起止时间、研发经费近三年总支出与专项审计报告数据和企业年度研究开发费用结构明细表数据一致。2.立项报告中立项项目名称、数量与企业研究开发活动情况表填写一致。3.已验收或结题项目需附验收或结题报告，数量、名称与立项报告对应。4.实施期限较长、截至目前尚未完成的项目有中期研究成果佐证。5.最近一个年度年底出具的立项报告、结题验收报告项目组成员签名人员在科技人员名单中。

（十）科技成果转化证明材料

审核标准：1.有专利、版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项目立项证明等成果来源证明材料。2.有生产批文、新产品或新工艺新技术推广应用证明、产品质量检验报告、样品、样机等转化结果材料。3.科技成果年平均转化数。

（十一）研发组织管理水平材料

审核标准：1.制定了企业研究开发组织管理制度，建立了研发投入核算体系，编制了研发费用辅助账。2.设立了内部科学技术研究开发机构，有研发设备设施证明材料，与国内外研究开发机构开展产学研合作（证明材料合作协议、人才培养、学术交流等）。3.建立了科技成果转化的组织实施与激励奖励制度，建立了开放式的创新创

业平台。4.建立了科技人员培养进修、职工技能培训、优秀人才引进，以及人才绩效评价奖励制度。

(十二) 中介结构证明材料

审核标准：1.中介机构营业执照、执业证书、声明书齐全。2.中介机构须具备独立执业资格，成立三年以上，近三年内无不良记录。3.承担认定工作当年的注册会计师或税务师人数占职工全年月平均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30%，全年月平均在职职工人数在 20 人以上佐证材料。

(十三) 安全性审核

审核标准：通过社会信用征信系统查询无发生过重大安全、重大质量事故或严重环境违法行为记录。

四、监督管理

(一) 重点检查：根据认定管理工作需要，科技、财政、税务等部门按照《认定办法》的要求，对高新技术企业申报材料进行真实性、完整性、有效性检查，对存在问题视情况给予相应处理。

(二) 企业年报：企业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后，在其资格有效期内应每年 5 月底前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网”，报送上一年度知识产权、科技人员、研发费用、经营收入等年度发展情况；在同一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内，企业累计两年未按规定时限报送年度发展情况报表的，由科技主管部门上报取消其高新技术企业

资格，在“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网”上公告。科技主管部门应提醒、督促企业及时填报年度发展情况报表，并协助企业处理填报过程中的相关问题。

（三）复核：对已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联动部门在日常管理过程中发现其不符合认定条件的，应以书面形式提请科技主管部门复核。复核后确认不符合认定条件的，由科技主管部门上报取消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并通知税务机关追缴其不符合认定条件年度起已享受的税收优惠。

（四）其他：科技部门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出具的意见对“重大安全、重大质量事故或有严重环境违法行为”进行判定并上报处理，已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无论何种原因被取消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当年不得再次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乳山市科学技术局

2021年3月16日